

证券代码：300185  
债券代码：112722

证券简称：通裕重工  
债券简称：18 通裕 01

公告编号：2020-040

##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18 通裕 01”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1、根据《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出席方可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但对于免除或减少发行人在本期债券项下的义务以及变更本规则的决议，须经本次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才能生效。

2、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但其中涉及须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的事项，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后方能生效，生效日期另有明确规定的决议除外。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现就召开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债券发行情况

1、发行主体：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发行规模：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本期为第一期，第一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债券存续期第 2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限的前 2 年内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 1 年票面利率为存续期限前 2 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其存续期限后 1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 1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6、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行使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的权利。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关于是否行使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选择权的公告。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 1 年票面利率为存续期限前 2 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其存续期限后 1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 1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发行人赎回条款：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2 年末行使本期债券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 2 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所赎回的本金加第 2 个计息年度利息在兑付日一起支付。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在第 3 年存续。

8、投资者回售条款：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公司。本期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0、发行首日即起息日：本期债券的发行首日为 2018 年 6 月 19 日，起息日为 2018 年 6 月 19 日。

11、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托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2、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6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3、兑付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兑付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登记托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14、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6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的债券兑付日为 2020 年 6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5、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19 日至 2021 年 6 月 18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的债券计息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19 日至 2020 年 6 月 18 日。

16、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6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0 年 6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7、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不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18、债券受托管理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登记、托管、代理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 9:00 至 10:00。

2、会议召开形式：电话召开。

3、会议召集人：发行人召集。

4、会议拟审议议案：《关于“18 通裕 01”债券申请再次回售登记的议案》（详见附件 1）。

5、表决方式：采取通讯投票的方式，进行记名投票表决。

以通讯方式投递表决票时间：不晚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5:00，将表决票以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至本公司，本公司收到上述文件的时间为准。

6、表决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 9:00-10:00。

7、债权登记日：2020 年 5 月 14 日（以下午 15:00 时交易间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8、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权利

（1）除法律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18 通裕 01”债券持有人均需出席会议。债券持有人会议需由代表本次全部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

100%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出席方为效。该代理人不必是债券持有人。

(2) 持有“18 通裕 01”的下列机构或人员可以参加债券持有会议并发表意见，也可以提出议案讨论决定，但不具有表决权：

①发行人及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

②债券受托管理人

(3) 召集人聘请的律师将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过程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等事项出具鉴证意见。

### 三、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登记办法

1、本次债券规模较小，债券持有人较少，全部为法人单位，应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债券持有人的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三）、债券持有人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2、登记方式：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传真或邮寄方式将本通知所附的参会回执（参会回执样式，详见附件二）及上述相关证明文件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 15:00 前通过传真或邮寄方式送达下述公司，邮寄方式的接收时间以公司签收时间为准，如选择邮寄，请确保参会回执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 15:00 前送达。

#### 3、联系方式

发行人：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德州（禹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联系人：张文一

联系电话：0534-7520688

传真：0534-7287759

### 四、表决程序和效力

(一)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通讯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四）。

(二) 以通讯方式投递表决票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 15:00 前将表决票通过传真或邮寄方式送达公司(以公司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如选择邮寄,请确保表决票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 15:00 前送达),逾期送达或未送达表决票的已办理出席登记的债券持有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将计为“弃权”。

(三)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若通过通讯方式多次投票表决,将以第一次收到的有效投票为准。

(四)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审议事项表决时,应投票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五) 每一张未偿还“18 通裕 01”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有一票表决权。

(六) 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及担保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七) 债券持有人会议需由代表本次全部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 100%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出席方为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本次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拥有表决权 100%同意方为有效。

(八)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 五、其他事项

本通知内容若有变更,将以公告方式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五日前发出补充通知,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通知。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5 月 14 日

附件一：关于“18 通裕 01”债券申请再次回售登记”的议案

附件二、“18 通裕 01”（债券代码 112722）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附件三：“18 通裕 01”（债券代码 112722）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18 通裕 01”（债券代码 112722）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附件一：

## 关于“18 通裕 01”债券申请再次回售登记”的议案

### 18 通裕 01 债券持有人：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裕重工”或“发行人”）于 2018 年 6 月成功发行面值 1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债券简称：18 通裕 01，债券代码：112722）。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进行回售，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8 日、5 月 9 日、5 月 12 日对“18 通裕 01”赎回选择权行使、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做了三次提示性公告，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日为 2020 年 5 月 8 日至 2020 年 5 月 12 日。

本期债券债券持有人因时间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对本期债券回售进行登记。导致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2020 年 5 月 13 日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本期债券的回售申报数量为 0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0 元。

鉴于以上情况，“18 通裕 01”债券申请再次回售登记，登记日为 2020 年 5 月 22 日，特提请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是否同意“18 通裕 01”债券再次进行回售登记。



附件二：

**“18 通裕 01”（债券代码 112722）**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兹确认本人 / 本单位或本人 / 本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将出席“18 通裕 01”（债券代码 112722）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持有人（签字）：

（公章）：

证券名称	债券持有人证账户卡号码	持有债券张数 (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为一 张)
18 通裕 01		

参会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附件三：

“18 通裕 01”（债券代码 112722）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18通裕01”（债券代码112722）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对本次会议议案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如下：

本人对《关于18通裕01”债券申请再次回售登记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_\_\_\_\_（请填写“同意”或“反对”或“弃权”）。

注：1、如果委托人不做具体指示，视为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如本授权委托书指示表决意见与表决票有冲突，以本授权委托书为准，本授权委托书效力视同表决票。

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负责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人持有“18通裕01”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100元为一张）：\_\_\_\_\_

委托人的证券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之日止。

附件四：

“18 通裕 01”（债券代码 112722）

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表决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18 通裕 01” 债券申请再次回 售登记”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个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持有“18通裕01”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100元为一张）：

表决说明：

-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在相应栏内画“√”，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